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报告公告日期: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1.重要提示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或“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00号文核准募集,于2013年8月28日成立并正式运作,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每个开放期届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持有人大会:

(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

(2)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3)基金前十大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份额数之和在本基金总份额数中所占比例超过90%。”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18年10月22日至2018年11月7日,本次开放期届满时,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依法将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根据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的《关于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从2018年11月9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2.基金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8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8日基金份额总额	17,656,238.82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A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B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C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57	0007765	000258	000766
2018年11月8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总额	16,862,806.21	-	793,433.61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充分的定量分析及定性研究基础上,在风险可控的原则下,通过参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封闭运作,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评估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 2.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未来的市场利率的变动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因素及其变化的反应,并据此和极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 3.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期,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4.信用策略 本基金将利用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对债券发行人及其发行的债券进行信用评估,并结合外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分析违约风险以及合理信用利差水平,判断债券的投资价值,谨慎选择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良好、债券条款优惠的信用债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性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3.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800号文),自2013年7月29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截至2013年8月23日募集工作顺利结束。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676,366,727.12元人民币(其中A类基金份额656,470,227.34元人民币,C类基金份额19,896,499.78元人民币),折合基金份额676,366,727.12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656,470,227.34份,C类基金份额19,896,499.78份);认购款项在基金验资确认日之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141,177.80元人民币(其中A类基金份额135,589.74元人民币,C类基金份额5,588.06元人民币),折合基金份额141,177.80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135,589.74份,C类基金份额5,588.06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28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

自2013年8月28日至2018年11月8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正常运作。

自2018年11月9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

4.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已经审计)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1月8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年11月8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9,381,886.53
结算备付金	426,100.75
存出保证金	14,763.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其中:债券投资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31,020.17
应收利息	16,395.83
资产总计	30,770,16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2,318,057.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82.06
应付托管费	1,291.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75.48
应付交易费用	15,088.04
其他负债	91,000.09
负债合计	12,428,094.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7,656,238.82
未分配利润	685,834.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42,07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770,167.13

注:

1.报告截止日2018年11月8日(基金最后运作日),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总额为17,656,238.82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16,862,805.21份,C类基金份额793,433.61份。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39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31元。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8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

5.清盘事项说明

5.1 基金基本情况

根据《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2014年8月18日发布的《关于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两类基金份额、调低管理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的规定,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根据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时间,增设两类基金份额B类和D类基金份额。每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管理费和销售服务费。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现有的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调低至0.4%,并调整其申购赎回规则,A类和C类基金份额仅能从B类和D类基金份额升级而来,不开放申购业务,只开放赎回业务。新增的B类和D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的四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的四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B类和D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业务,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则是根据投资者持有B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时间,在满足一定条件后由系统自动升级生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品种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可转换债券仅投资二级市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三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5.2清算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的第3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每个开放期届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持有人大会:

(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

(2)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3)基金前十大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份额数之和在本基金总份额数中所占比例超过90%。”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18年10月22日至2018年11月7日,本次开放期届满时,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依法将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5.3 清算起始日

根据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的清算起始日为2018年11月9日。

5.4 清算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自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起,资产负债按清算价格计价。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6.清算情况

自2018年11月9日至2018年12月4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6.1 清算费用

按照《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规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6.2 资产处置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银行存款为人民币29,381,886.53元。截至2018年12月4日(清算截止日)银行存款为人民币18,165,613.90元。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426,100.75元。截至2018年12月4日(清算截止日)结算备付金为133,756.26元。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为人民币14,763.85元。截至2018年12月4日(清算截止日)存出保证金为0.00元。

(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证券清算款为人民币931,020.17元。截至2018年12月4日(清算截止日)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5)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为人民币16,395.83元。截至2018年12月4日(清算截止日)余额为人民币28,746.20元。

6.3 负债清偿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为人民币12,318,057.64元,该款项已分别于2018年11月9日和2018年11月12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2,582.06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1月28日支付。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1,291.04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1月28日支付。

(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用为人民币75.48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1月28日支付。

(5)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交易费用为人民币15,088.04元,该款项截止2018年11月28日已全部支付。

(6)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本基金预提费用,包含本基金应付审计费、信息披露费共计人民币91,000.00元,上述款项截至2018年11月29日已全部支付。

6.4 清算期的清算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2018年11月9日至2018年12月4日止清算期间
一、资产处置收入	
1.利息收入-存款利息收入(注1)	9,972.69
2.15红美01利息补偿款(注2)	2,308.52
二、清算费用	
1.银行划款手续费	30.00
2.律师费	20,000.00
3.其他费用(注3)	6,207.62
三、清算净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56.51

注1:利息收入以当前适用的利率预估计提的自2018年11月9日至2018年12月4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结算备付金利息及存出保证金利息。

注2: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红美01”公司债券利息补偿实施的公告》,本基金应收的利息补偿款。

注3:其他费用包含债券账户维护费和税金及附加。

6.5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2018年12月4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18,328,116.36元,自本次清算结束日次日2018年12月5日至本次清算款划出前一日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亦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为便于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剩余资产,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划入托管账户,用以垫付应收利息及结算备付金等。基金管理人所垫付的资金将于清算期后返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应收利息为预计金额,可能与实际发生或支付金额存在差异,资产支付时以银行实际结算金额为准。清算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与实际结算金额的尾差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6.6 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7.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关于《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

7.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产清算组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9-003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原煤筒仓建设改造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2019年1月21日,公司收到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关于[#1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源工程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一发,公司持有其69.15%股权)1号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的中标方,项目中标金额为14,471.4005万元。

由于龙源工程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电,持有本公司37.39%的股权)间接控股的企业,因此龙源工程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鉴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开招标导致,根据公司章程第116条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可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工商信息

名称: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1号楼12层1201室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1号楼12层1201室

法定代表人:李彩云

注册资本:24,472.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21104707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施工总承包等。

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持股100%

2.关联方简介

龙源工程公司成立于1995年3月,是原电力工业部所属龙源电力集团控股、联合全国近30家电科院(所)联合投资组建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为公司关联方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要涉及DCS业务、电力设备及材料成套服务、招标代理、生物质电站总承包、电站总承包、工程咨询、设备成套进出口和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业务范围遍布全国众多城市,是电站项目建设、节能诊断、技术改造服务和煤化工项目建设的服务、管理、支撑综合平台。该公司具有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2008年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通过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工程建设施工组织质量“三位一体”管理体系认证,是一家综合性的国有企业。其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5,311.25	186,121.17	195,464.39
资产净额	54,016.72	59,087.34	53,617.58
营业收入	138,280.09	121,376.93	196,124.79
净利润	17,808.99	4,961.78	4,620.79

3.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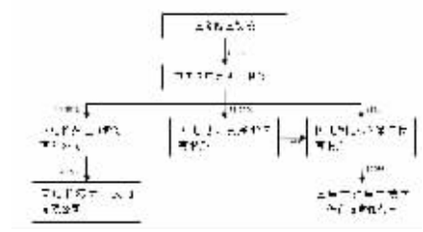

龙源工程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控股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国电持有其51%股权)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构成公司关联方。长源一发委托龙源工程公司实施上述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构成本公司与龙源工程公司之间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4.关联方信用信息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核实,龙源工程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证监会相关法规要求。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的标的为长源一发1号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项目中标金额为14,471.4005万元。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

五、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合同尚未签署。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日益增长的环保要求,提高储煤能力,同时保障机组在恶劣天气下抗风险能力,长源一发决定在1号煤场露天部分位置上新建3座单座储煤量不小于2.5万吨的砼储煤筒仓。龙源工程公司是国内知名的电站和煤化工项目建设管理企业,在电站和煤化工建设方面具有突出的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科技创新优势及丰厚的工程管理经验。上述项目交由龙源工程公司建设完成后,可实现长源一发全厂“储煤筒仓+干煤棚+露天煤场”的储煤格局,并通过同步改造相关输煤设施和煤水处理站,在不破坏原有输煤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实现新建筒仓与干煤棚、露天煤场间的原煤置换,进一步提升长源一发储煤能力,减少无组织排放,满足环保要求。上述技改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由于该项目属于技术改造项目,工程完工后将形成固定资产,不会对公司当期资产、负债和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中国国电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643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一笔采购煤炭的关联交易,该交易将纳入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前,公司累计12个月内已发生但未达到审议和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如下:

所属单位	关联方	标的金额(万元)	内容	日期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87	物资采购	2018年12月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85	物资采购	2018年9月
	北京华电天仁工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5	物资采购	2018年9月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6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9.98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9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9.8	物资采购	2018年12月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8	物资采购	2018年12月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643	煤炭采购	2019年1月
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是达科技有限公司	74.8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合计		962.73		

八、其它

公司将就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1.龙源工程公司《营业执照》;

2.关于[#1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06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马电器”)于近日收到股东蔡拾贰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自2017年3月2日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后至2019年1月19日期间,经过被动稀释、减持等变动后,截止到2019年1月19日,蔡拾贰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1,302,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蔡拾贰持有奥马电器24,181,074股,占奥马电器总股本的10.65%。经过历次被动稀释、减持等变动后,蔡拾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变为61,302,484股,持股比例变为5.6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当时公司总股本(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备注
2017年5月11日	权益分配	67,707,007	635,470,225	10.65%	上市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蔡拾贰持股数量增至67,707,007股,持股比例不变。
2017年10月31日至2018年1月24日	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	48,643,108	635,470,225	7.65%	蔡拾贰先生于2017年10月31日至2018年1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19,063,890股,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变为48,643,108股,持股比例变为7.65%。
2018年2月至2018年3月16日期间	被动稀释	48,643,108	637,712,605	7.63%	上市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完成,新增股份2,242,38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37,712,605股,蔡拾贰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7.63%。
2018年7月6日	权益分配	82,693,284	1,084,111,428	7.63%	上市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蔡拾贰持股数量增至82,693,284股,持股比例不变。
2018年12月18日至2019年1月18日	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	61,302,484	1,084,111,428	5.65%	蔡拾贰先生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9年1月1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21,390,800股,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变为61,302,484股,持股比例变为5.65%。

2、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9日的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蔡拾贰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蔡拾贰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18日	5.233	2,700,000	0.2491%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19日	5.369	8,300,000	0.7656%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8日	4.20	10,390,800	0.958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信息披露义务人蔡拾贰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2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成湘均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8,500万元的价格受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分布”)17.74%的股份,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南京分布38.5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股权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3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股权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累计以17,000万元的价格,共计受让昊辰投资持有的南京分布33.74%的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掌阅科技”)过去12个月内累计以17,000万元的价格受让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昊辰投资”)持有的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分布”)33.74%的股权,详情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原创文学内容,公司于2018年5月4日以8,500万元的价格受让了昊辰投资持有的南京分布16%的股权;于2019年1月21日以8,500万元的价格受让了昊辰投资持有的南京分布17.74%的股权。上述交易发生前,公司已持有南京分布4.76%的股份。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共持有南京分布38.50%的股权。

(二)决策程序

2018年5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8,500万元的价格受让昊辰投资持有的南京分布16%的股权。

2019年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8,500万元的价格受让昊辰投资持有的南京分布17.74%的股权。

(三)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交易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骏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5日
合伙期限	2016年10月25日-2036年10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1062H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昊辰投资在上述交易发生前持有南京分布91.24%的股权,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上述交易完成后昊辰投资持有南京分布57.50%的股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雪明
注册资本	21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6月12日-2031年06月10日
住所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632-1号
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图文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兼零售(含网络经营,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蔬菜软件开发、销售;网络动画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分布主营业务为原创文学内容经营,其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

(二)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1、南京分布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2018年5月4日)		交易后(2019年1月21日)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60	91.24	158.004	75.24	120.75	57.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触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	4.00	8.40	4.00	8.40	4.00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76	43.596	20.76	80.85	38.50
合计	210.00	100.00	210.00	100.00	210.00	100.00

2、权属情况

南京分布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交易标的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267.04	11,436.91
负债总额	2,136.50	2,496.28
净资产	5,128.54	8,939.63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营业收入	17,771.96	13,227.12
净利润	3,708.49	3,819.09

注:上述财务数据中,2017年度的数据已经过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2018年1-9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2018年5月4日签订的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的标的及价款

昊辰投资将其持有的南京分布16%的股权,折价人民币8,500万元,转让给掌阅科技。

2、转让的生效及支付

协议生效10日内,掌阅科技应按协议的规定向昊辰投资支付50%的转让款,即人民币4,250万元;南京分布工商股权登记信息变更完成后10日内,掌阅科技应向昊辰投资支付剩余转让款。

3、保证

昊辰投资承诺就本次转让过户完成后南京分布2018年度实际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人民币。

4、盈利补偿

昊辰投资、掌阅科技双方一致确认,补偿测算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以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数据为准。

如在本次转让过户完成后南京分布2018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4,000万元,则掌阅科技有权要求昊辰投资支付相应补偿金。

考虑到所得税因素,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补偿金额=(4000万元-2018年度净利润)÷4000万元×8500万元×0.8

补偿金额不超过6800万元。

上述补偿金额应在昊辰投资收到掌阅科技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二)2019年1月21日签订的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及价款

昊辰投资将其持有的南京分布17.74%的股权,折价人民币8,500万元,转让给公司。

2、转让的生效及支付

协议生效10日内,掌阅科技应按协议的规定向昊辰投资支付50%的转让款,即人民币4,250万元;南京分布工商股权登记信息变更完成后10日内,掌阅科技应向昊辰投资支付剩余转让款。

3、保证

昊辰投资和南京分布承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的五年内,掌阅科技享有南京分布全部版权内容的优先使用权和优先代理权。

五、购买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购买股权资产基于业务协同的角度考虑,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双方的业务协同性,但是在未来收益方面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8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嘉应制药,股票代码:002198)自2018年2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原预计于2018年5月2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和细节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于原计划时间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22日开市起复牌。

有关上述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贵州百年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百年”)持有的贵阳德昌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祥”)股权。标的资产实际控股股东为贵州百年,其中吴克枚持有贵州百年100%的股权,系贵州百年实际控制人。吴克枚为公司的无关联第三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方式,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已与德昌祥签订意向协议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详细内容